

东莞市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
(2024年)

部门名称	东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25	下属二级单位数	1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基本支出	1,134.78	财政拨款	2,051.33
	项目支出	916.55	其他资金	0.00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市本级使用资金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0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
总体绩效目标	目标1：加强各文艺家协会的联络协调、工作指导和监管，保障各文艺家协会的日常运作，团结引领广大文艺工作者潜心创作，力争推出在全国产生影响的文艺作品，支持各文艺家协会会员参赛评奖，争取获省级或以上文艺获奖不少于15项；支持协会开展“百千万工程”主题创作活动，以文学艺术的形式讴歌我市各领域各战线带头人、先进工作者“干在实处、走在前列、勇立潮头”的新风尚；加强新文艺群体的党建工作，以党建为引领，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，强化政治保障，有效地推动东莞文艺事业高质量发展。 目标2：积极与国内省内市内专业机构和专家团队合作，以“出作品、育人才”为主线，通过文艺创作、讲座、研讨和成果分享交流等形式，策划实施8场或以上活动，进一步培育我市文艺创作团队和文艺名家，提升其在国内的知名度；通过优化题材规划，扶持重点项目创作、签约文学创作项目不少于5个，力推一批在国内具有影响力的文艺精品，丰富提升东莞城市文化内涵，为文化强市建设增添精神动力。 目标3：以文艺名家讲座，艺术党课，红色文艺轻骑兵文艺演出等形式开庖场或以上“送欢乐下基层”活动和对外文化交流活动，进一步提升实效性、创新组织形式，有效增强群众的文化获得感、幸福感，实现由“送”文化到“种”文化，再到“兴”文化的效果。 目标4：积极组织优秀文艺作品的展览展示、整理推广，与中央、省、市各级主流媒体、新媒体合作，利用“东莞文艺空间”展示平台、微信公众号和网站等，更好地搭建线上线下立体推广阵地，做好文艺成果的宣传与推介，全年制作宣传短视频不少于20个，媒体报道不少于50篇；组织开展1场重点文艺项目评论、研讨会，有效提升文艺作品质量和推广，打造地域文化品牌高地，全面提升东莞文化形象和文化自信，提高东莞城市知名度和影响力。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
	加强党建引领，助推协会发展	一是为协会提供日常运作的基本经费，及时指导协会换届，加强协会党建工作；二是为协会提供维权服务及宣传授课；三是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协会财政资金使用进行审计；四是引领协会开展“百千万工程”主题创作和文艺活动。	2,720,000.00	1.履行文联“团结引领、联络协调、服务管理、自律维权”的职能，加强各文艺家协会的联络协调、工作指导和监管，提供文艺维权服务，保障各文艺家协会的正常运作。2.围绕“百千万工程”等主题组织协会开展创作活动，以及各文艺家协会举办活动，全年不少于30场；支持各文艺家协会会员参赛评奖，争取获省级或以上文艺获奖不少于15项。3.加强新文艺群体的党建工作，以党建为引领，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，强化政治保障，有效地推动东莞文艺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	文艺作品质量提升、人才培养及重点项目扶持	一是组织文学创作活动，开展创作采风、文学作品研讨交流不少于3场，开展文艺作品提升分享会全年不少于2场；二是围绕文艺人才培养扶持，组织东莞中青年文艺人才创作辅导活动1次；三是扶持重点项目创作、签约文学创作项目不少于5个；四是加强“樟木头”中国第一村管理，举办主题征文、采风等系列活动；五是支持东莞劳动者文学创作，组织全国知名文艺评论家对东莞劳动者文学作品进行评论、研讨。	1,970,000.00	积极与国内省内市内专业机构和专家团队合作，以“出作品、育人才”为主线，通过主题性文艺创作、讲座、研讨和成果分享交流等形式，策划实施8场或以上活动，进一步培育我市文艺创作团队和文艺名家，提升其在国内的知名度；通过优化题材规划，扶持重点项目创作、签约文学创作项目不少于5个，力推一批在国内具有影响力的文艺精品，丰富提升东莞城市文化内涵，为文化强市建设增添精神动力。
	“送欢乐下基层”文艺精品展演活动	举办市文联文艺志愿服务行系列活动。主要以文艺名家讲座，艺术党课，红色文艺轻骑兵文艺演出等形式开展“送欢乐下基层”活动和对外文化交流活动，全年不少于7场。	373,600.00	全年计划举办7场或以上活动，以文艺名家讲座，艺术党课，红色文艺轻骑兵文艺演出等形式开展“送欢乐下基层”活动和对外文艺交流活动，进一步提升实效性、创新组织形式，有效增强群众的文化获得感、幸福感，实现由“送”文化到“种”文化，再到“兴”文化的效果。
	文艺成果展示与推广	一是承接国家、省、市文艺活动及成果展示、展演，文艺展览，全年不少于8场；二是开展1场重点文艺项目研讨、推广，提升文艺精品质量；三是加大宣传推广的投入，改善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运营，全年制作宣传短视频不少于20个，媒体新闻宣传报道不少于50篇。	1,430,000.00	积极组织优秀文艺作品的征集和整理，与中央、省、市各级主流媒体、新媒体合作，利用“东莞文艺空间”展示平台、微信公众号和网站等手段，更好地搭建线上线下立体推广阵地，做好文艺成果的宣传与推介，全年开展文艺活动及成果展示、展演不少于8场，制作宣传短视频不少于20个，媒体报道不少于50篇；组织开展重点文艺项目评论、研讨会至少1场，有效地提升文艺作品质量和推广，打造地域文化品牌高地，全面提升东莞文化形象和文化自信，提高东莞城市知名度和影响力。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名称	目标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元）	
	日常水电开支	大楼水电费支出		280000
	未过渡普通聘员管理	本级及下属单位未过渡普通聘员4名，用于弥补部门人力不足。		208000
	物业资产维护管理	保障消防系统改造维护及验收。		500000
	非经营性物业日常维护	保障大楼建筑、设施维护；新增维护监控设备；网络维护、安全服务；电梯维护保养；供配电系统维保；空调清洗及维护保养；白蚁消杀；污水处理		337300
	物业管理	根据2023-2025年物业招投标结果，每年134.664万元物业管理费，确保整栋大楼的安保、清洁、绿化等物业服务到位。		1346600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协会数量	年均17个	≥17个
			协会活动、项目完成个数	年均30个	≥30个
			开展法律知识培训场次（场）	年均2场	2场
			举办活动场次	年均16场	16场
			媒体报道报道篇数	年均50篇	50篇
			制作宣传视频数量	年均20个	20个
			扶持创作项目数量	年均5项	5项
		质量指标	文化服务项目认知度	良好	良好
			年度任务完成率	100%	100%
			精品推广工作质量达标情况	良好	良好
		时效指标	协会活动完成及时率	100%	100%
			签约项目完成及时率	≥95%	≥95%
			研讨交流项目完成及时率	100%	100%
		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情况	≤100%	≤100%
			下属协会数量控制	增加≤20%	增加≤2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文艺作品和文学创作获奖情况	年均15项	≥15项
			重点工作成效	良好	良好
			社会评价	良好	良好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财政资金保障程度	≥80%	≥80%
			管理机制	良好	良好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目标群体满意度	≥95%	≥95%